

分位別	納稅單位	應納稅額	平均數	中位數	第一分位數	第三分位數	標準差	變異係數
第1分位	1292416	0	0	0	0	0	0.00	0.00
第2分位	1292416	0	0	0	0	0	0.00	0.00
第3分位	1292416	1618165	1	0	0	2	1.55	123.46
第4分位	1292416	15710145	12	11	8	16	4.91	40.39
第5分位	1292416	231992246	180	61	34	134	826.12	460.23
合 計	6462080	249320556	39	0	0	16	376.14	974.92

一、說明：（一）第一分位數是指有百分之二十五之數值小於該數值。
（二）第三分位數是指有百分之七十五之數值小於該數值。
（三）變異係數係指標準差*100 / 平均數。
（四）各欄項之金額係取千元後四捨五入。

二、本表以應納稅額切分位。

三、本統計之所得為課稅資料，未納入「政府移轉支出」各戶所得、免稅所得、分離課稅所得等資料，不宜逕作為衡量所得差距之參據，相關所得資料應以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資料為準。